关于开展大学生艺术展演艺术实践工作坊作品培育选拔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根据《关于举办安徽省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校内选拔赛的通知》（校办字〔2019〕16号），结合我校实际，经研究决定，开展我校大学生艺术展演艺术实践工作坊培育选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主题**

本届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的主题是“艺术的创意与创新”。工作坊鼓励高校美育关注创意、参与创新、享受创造，为高校美育的创新成果和学生的创意理念转化为现场展示和现实产品搭建平台，实现艺术引领创新，创新引领创业，拓展高校众创空间，加强高校创新创业文化建设。

**二、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内容**

艺术实践工作坊分为甲、乙两个组别，甲组为非艺术类专业的学生，乙组为艺术类专业的学生，应以艺术类专业学生为主。工作坊围绕“艺术与科技”“艺术与校园”“艺术与生活”“艺术与美丽乡村”四个项目开展活动。

**1.艺术与科技。**体现艺术美化科技的理念，展示艺术与科技融合，促进科技艺术化，提升科技美感的创意创新实践，如艺术对设计、工艺、材料等的影响和体现。

**2.艺术与校园。**体现艺术美丽校园的理念，展示艺术与校园谐合，引领大中小学校的审美品味，塑造良好形象的创意创新实践，如橱窗、走廊、教室环境创设、校服设计、学习用品、用具设计等。

**3.艺术与生活。**体现艺术美好生活的理念，展示艺术与生活融合，丰富日常生活趣味，提高日常生活品质的创意创新实践，如日用品、装饰品等的设计制作。

**4.艺术与美丽乡村。**体现艺术美化乡村的理念，展示艺术与美丽乡村建设融合，聚焦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推动乡村发展的创意创新实践，如农村景观设计、主题墙绘、农副产品包装设计等。

**三、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资助培育**

**1.设立初创基金**。凡是按照文件规定申报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的团队，经学校审核后，根据可行性、科学性、创新性等给予每个团队1000-3000元初创基金。

**2.给予竞赛奖励**。申报团队积极开展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培育工作，并向学校提交规范的材料，学校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奖，根据提交作品的质量评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并给予一等奖3000元、二等奖2000元、三等奖1000元的奖励。同时，在省赛、国赛中获奖的作品将按照学校学科竞赛奖励办法予以奖励。在省赛、国赛中获奖的指导老师，将由学校统一授予“优秀指导教师”表彰。

**四、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报送要求**

**1.报送内容要求**。申报材料包括工作坊方案报送表（见附件1）、工作坊方案文稿和反映工作坊项目的现场实践视频（时长不超过8分钟，采用MPG2格式）。

**2.组队人员要求。**以部门或学院组队，一队一坊，每队参展人数为10人，其中学生6—8人，指导教师1—3人。

**3.报送时间要求。**2020年2月中旬前，申报者按照报送内容要求将作品初步的方案提交至艺术学院团委。4月中旬前，提交最后定稿作品。

联系人：迟传德；联系电话：0553-2871265；13955389760

校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2020年1月8日

附件1：

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方案报送表

|  |  |
| --- | --- |
| **展示项目**（限1项） |  |
| **参加学院、部门**  （请填写全称） |  |
| **指导教师姓名**  （不超过3名） | 1. 2. 3. |
| **工作坊项目简介**（不超过500字） | |
| **设计思路和特色描述** | |